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0-68

##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亚民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峰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77,570,380.62	2,663,609,543.60	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03,073,626.37	2,200,837,059.85	4.6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1,512,079.72	61.55%	497,803,329.47	2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458,052.72	167.67%	135,732,324.11	2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496,029.09	239.40%	119,247,411.28	3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850,714.73	40.66%	96,024,535.51	259.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250.00%	0.13	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250.00%	0.13	3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6%	1.77%	6.05%	0.9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80,340.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47,400.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14,187.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825.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28,842.12	
合计	16,484,912.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8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亚民	境内自然人	32.34%	334,219,997	264,029,998		
何佳	境内自然人	28.04%	289,775,148	217,331,361		
魏勇	境内自然人	13.09%	135,262,575	0	质押	111,559,199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72%	17,820,000	0		
光大永明资管—兴业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财 121 号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33%	13,780,405	0		
徐航	境内自然人	0.70%	7,250,000	3,450,000		
林晓枫	境内自然人	0.68%	7,010,000	3,21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6,255,000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0.57%	5,879,60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 32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46%	4,773,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魏勇	135,262,575	人民币普通股	135,262,575			
何佳	72,443,787	人民币普通股	72,443,787			
何亚民	70,189,999	人民币普通股	70,189,999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7,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20,000			
光大永明资管—兴业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财 121 号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13,780,405	人民币普通股	13,780,40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55,00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5,879,600	人民币普通股	5,879,6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 32 号单一资金信托	4,7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3,000			
张乔龙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99,950	人民币普通股	3,999,9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何亚民与何佳系父女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并合计持有公司 60.38% 的股份。除此情形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及原因分析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	4,164,446.90	-100.00%	主要系期初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23,294,087.01	87,399,762.40	41.07%	主要系客户采用承兑汇票方式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1,764,183.77	7,787,571.86	51.06%	主要系全资孙公司德坤利国支付土地竞买保证金等。
其他流动资产	495,842.01	4,417.91	11,123.45%	主要系报告期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较期初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697,411.08	1,666,116.58	181.94%	主要系全资孙公司德坤利国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生产线项目（一期）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	1,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上期将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贴现形成的短期借款，年初至报告期末到期所致。
应付票据	17,040,000.00	5,450,000.00	212.66%	主要系报告期末未到期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40,670,012.27	174,069,785.74	38.26%	主要系粉磨系统及其配套设备制造业务签订及生效合同稳步增加，致使收到的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6,259,623.72	39,346,825.44	-33.26%	主要系支付公司2019年度年终奖及第四季度绩效考核工资所致。
其他应付款	65,582,994.56	42,087,679.82	55.82%	主要系公司发行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1,596万股，在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前确认回购义务。
其他流动负债	24,531,775.33	15,400,673.64	59.29%	主要系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较期初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2,937,805.09	1,383,184.49	112.39%	主要系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7,539.65	2,062,626.76	38.05%	主要系报告期末持有定期存单计提的利息增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相应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库存股	48,064,800.00	30,240,000.00	58.94%	主要系公司发行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1,596万股，在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前确认回购义务。
专项储备	7,059,093.62	4,766,486.13	48.10%	主要系按标准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增加，用于安全生产的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 2、合并利润表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及原因分析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5,248,043.99	6,404,680.69	181.94%	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的原因：a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同期末增加10,067.88万元，报告期内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b上年同期下属子公司利君科技涉及原销售产品退回冲减应收账款和信用减值损失560万元，本期无上述事项所致。
营业外收入	709,015.77	4,134,556.34	-82.85%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客户违约金，本期无此事项所致。
营业外支出	59,464.43	288,906.34	-79.42%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 3、合并现金流量表变动项目情况及原因分析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24,535.51	26,677,393.16	259.95%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63,725.79	-88,493,789.93	-33.53%	主要系本期全资孙公司德坤利国按投资协议支付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生产线项目土地腾退费、购买设备、建

				筑工程款和德坤空天购买设备支付款项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24,927.04	-57,799,257.84	60.68%	主要系本期实施第二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1,596万股致使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3,798.48万元，上年同期无上述事项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17,717.46	-116,831,640.41	59.58%	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的原因：a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b本期实施第二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1,596万股致使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3,798.48万元，上年同期无上述事项。

4、2020年7-9月，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均实现一定比例增长，主要系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所致。

本报告期，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开展的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450.21万元，实现净利润4,199.41万元；该业务1-9月实现营业收入11,520.08万元，实现净利润4,296.10万元（已扣除698.47万元股权激励摊销费用）。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全资子公司利君科技产品销售诉讼事项于2019年3月一审、2019年12月二审判决，相关详细情况请参见2016年9月2日、2018年12月12日、2019年3月16日、2019年12月1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020年5月，利君科技于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20）京民申2577号《应诉通知书》。再审申请人（一审被告、二审再审申请人）上海夏洲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因与被申请人（一审被告、二审被申请人）利君科技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不服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京02民终13520号民事判决，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相关详细情况请参见2020年5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事项暂无进展。

2、公司于2017年实施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2017年10月14日、2017年11月01日、2017年11月24日、2018年5月22日、2018年11月23日、2019年9月28日、2020年3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020年9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1,370万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相关详细情况请参见2020年9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3、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2月29日、4月1日、5月6日、5月30日、6月30日、7月31日、8月31日、9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4、2019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全资孙公司出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辊压机粉磨技术中心结余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和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5,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德坤航空使用上述资金 15,000 万元对其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利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其中：10,000 万元为实缴注册资本、5,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用于德坤利国在投资新建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生产线项目（相关情况详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 1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020 年 2 月，根据公司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完成了德坤航空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相关情况详见 2020 年 2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5、2019 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建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德坤航空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利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总额 6 亿元在成都市温江区投资新建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生产线项目（其中：第一期投资 1.5 亿元，资金来源为募投项目辊压机粉磨技术中心结余募集资金 1 亿元，公司自有资金 5,000 万元；第二期投资 4.5 亿元为德坤利国自筹资金），项目拟建设研发中心、智能化生产车间、办公楼、孵化中心、仓储中心以及配套设施等。2019 年 12 月 30 日，德坤航空与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政府签署了《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生产线项目投资协议》（相关情况详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 17 日、2020 年 3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020 年 3 月，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坤利国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规范上述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相关情况详见 2020 年 3 月 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020 年 7 月，德坤利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法定程序竞拍获得“温江区天府街道学府社区 1、2、7 组，维新村 6 组”宗地使用权（相关情况详见 2020 年 7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项目正常推进中。

6、2020 年 4 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相关详细情况请参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7、2020 年 7 月，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完成了受让公司控股股东何亚民先生减持的公司股份 1,782 万股，占公司原总股本（101,750 万股）1.75%，占公司现总股本（103,346 万股）1.72%。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购买日起十二个月（2020 年 7 月 22 日至 2021 年 7 月 21 日）（相关详细情况请参见 2020 年 7 月 2 日、7 月 18 日、7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8、2020 年 7 月，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股票总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 6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596 万股，授予价格为 2.38 元/股，授予日为 2020 年 7 月 22 日（相关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 日、7 月 11 日、7 月 18 日、7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020 年 9 月，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授予登记，本次限制性股票共计 1,596 万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9 月 10 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01,750 万股增加至 103,346 万股（相关情况详见 2020 年 9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全资子公司利君科技产品销售诉讼事项	2020 年 05 月 30 日	2020-25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2020 年 03 月 21 日	2020-07
	2020 年 03 月 21 日	2020-09
	2020 年 09 月 24 日	2020-61
	2020 年 02 月 29 日	2020-04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事项	2020 年 04 月 01 日	2020-12
	2020 年 05 月 06 日	2020-22
	2020 年 05 月 30 日	2020-24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0-27
	2020 年 07 月 31 日	2020-46
	2020 年 08 月 31 日	2020-52
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全资孙公司出资事项	2020 年 09 月 30 日	2020-6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8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8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8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88
	2020 年 01 月 17 日	2020-02
全资孙公司投资新建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生产线事项	2020 年 02 月 26 日	2020-03
	2020 年 03 月 06 日	2020-0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8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8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8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88
	2020 年 01 月 17 日	2020-02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020 年 03 月 06 日	2020-06
	2020 年 03 月 21 日	2020-07
	2020 年 07 月 11 日	2020-36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2020 年 04 月 28 日	2020-14
	2020 年 04 月 28 日	2020-15
	2020 年 04 月 28 日	2020-20
	2020 年 07 月 02 日	2020-28
	2020 年 07 月 02 日	2020-29
	2020 年 07 月 02 日	2020-30
	2020 年 07 月 02 日	2020-31
	2020 年 07 月 23 日	2020-43
	2020 年 07 月 23 日	2020-45



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	2020年07月02日	2020-28
	2020年07月02日	2020-29
	2020年07月02日	2020-30
	2020年07月02日	2020-31
	2020年07月02日	2020-32
	2020年07月11日	2020-35
	2020年07月18日	2020-37
	2020年07月23日	2020-39
	2020年07月23日	2020-40
	2020年07月23日	2020-41
	2020年07月23日	2020-42
	2020年09月07日	2020-53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长何亚民、副董事长何佳持股锁定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1 年 12 月 26 日	自作出承诺之日起，长期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亚民及其一致行动人何佳、股东魏勇分别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对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1 年 12 月 26 日	自作出承诺之日起，长期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四、金融资产投资

####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1、募投项目小型系统集成辊压机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于 2013 年 12 月终止，相关情况详见 2013 年 12 月 10 日、2013 年 12 月 11 日、2013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截止报告期末，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59.17 万元（含应付及协议扣款不予支付款项等合计 70.46 万元）。

2、募投项目大型辊压机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终止，相关情况详见 2016 年 12 月 6 日、2016 年 12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截止报告期末，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 40,922.95 万元，其中专用账户余额 20,922.95 万元（含应付及协议扣款不予支付款项等合计 4.43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20,000.00 万元。

3、募投项目辊压机粉磨技术中心于 2018 年 11 月终止，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2018 年 11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截止报告期末，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476.18 万元（含应付未付款 1.82 万元）。

### （二）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1、2015 年，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 32,100 万元（超募资金 26,500 万元及小型系统集成辊压机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5,600 万元）和自有资金 4,900 万元，合计人民币 37,000 万元现金收购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0%股权，相关情况详见 2015 年 8 月 26 日、2015 年 9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2019 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全资孙公司出资的议案》、《关于投资新建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辊压机粉磨技术中心结余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和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同意德坤航空使用上述资金 15,000 万元对其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利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出资用于德坤利国在投资新建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生产线项目（一期）（相关情况详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 17 日、2 月 26 日、3 月 6 日、3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020 年 7 月，德坤利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法定程序竞拍获得“温江区天府街道学府社区 1、2、7 组，维新村 6 组”宗地使用权（相关情况详见 2020 年 7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项目正常推进中。

##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 年 05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何亚民

2020年10月29日